附件1

**2021年聊城市东昌府区妇幼保健院引进优秀人才**

**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

为切实做好2021年聊城市东昌府区妇幼保健院引进优秀人才现场资格审查等后续工作，保证广大考生的身体健康，请考生按要求做好以下事项。

一、考生应根据聊城市疫情防控最新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考生参加考试时（含现场资格审查、面试、体检等环节，下同）须提供本人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本人健康通行码“绿码”和《考生健康申明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

二、考生在考试当天进入相关工作地点时，须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上述证明、健康码和承诺书，且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者方可进入指定地点。请自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除身份确认、面试答题环节摘除口罩以外，应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

三、考生在考试当天不能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健康码和承诺书的，或进入相关工作地点前，因体温异常、干咳、等症状，经现场医务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考生，不得进入相关工作地点。经现场医务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考生，应配合安排就诊。因上述情形被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或被送至就诊的考生，不再参加此次考试，并视同主动放弃考试资格。

四、考生如因有相关旅居史、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考试当天无法到达指定工作地点报到的，视为放弃考试资格。仍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或出院观察期，以及因其它个人原因无法参加考试的考生，视同放弃考试资格。

五、考生在候考期间，因体温异常、干咳等症状，经现场医务人员评估后，具备继续参加考试条件的继续参加考试，考试结束后再进行健康评估。不具备继续参加考试条件的，按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处置，并视同为放弃考试资格。

六、考生参加资格审查、面试等环节过程中，遵循“两点一线”出行模式，“点对点”往返住所和考点。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尽量选择步行、骑行、私家车往返考点，并做好途中防护措施。出行期间应当备齐口罩（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手套、纸巾、速干手消毒剂等防护用品，严格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口罩，与他人保持安全距离。考生应严格遵守聊城市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外出，不去人群密集的公共场所，外出时要佩戴好口罩。

七、考生应认真阅读本《2021年聊城市东昌府区妇幼保健院引进优秀人才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自考前14天起每天采取自查自报方式进行健康监测，早、晚各进行1次体温测量，并签订承诺书（详见附件2），属于《考生健康申明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1至11的情况情形的，不得参加考试。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聊城市东昌府区妇幼保健院

2021年9月28日